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报告摘要

证券代码：002108 证券简称：沧州明珠 公告编号：2025-017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665,394,648股剔除回购专户持有的740,500股后的1,664,654,14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沧州明珠	股票代码	00210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繁联	梁芳	
办公地址	沧州市永济西路77号明珠大厦	沧州市永济西路77号明珠大厦	
传真	0317-2075246	0317-2075246	
电话	0317-2075318、0317-2075245	0317-2075318、0317-2075245	
电子信箱	lifanlian999@126.com	liangfang426@126.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在PE管道方面：

2024年4月30日财政部办公厅、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发布《关于开展城市更新示范工作的通知》，示范城市通过多种渠道筹集资金，系统化推进城市更新行动，统筹推进城市地下管网和综合管廊建设、污水管网"厂网一体"建设改造、市政基础设施补短板、老旧片区更新改造等工作，优化城市空间布局，完善城市功能。

2024年6月3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了《天然气利用管理办法》，该办法旨在规范天然气利用，优化消费结构，提高利用效率，保障能源安全。优化消费结构，引导有序利用。全国统一、稳定的天然气大市场日趋成熟，在保供稳价基础上实现了天然气可持续、高质量发展。

2025年1月21日中国石油集团经济技术研究院发布《2024年国内外油气行业发展报告》，报告指出，2024年我国天然气消费量为4,222亿立方米，同比增长7.80%，其中交通用气增长显著。2024年，天然气"全国一张网"持续完善，新增LNG接收能力创历史新高。估计全年新建管道3,500千米，新增LNG接收能力2,350万吨/年。报告预计，受宏观经济稳中有进、气电装机快速增长等因素影响，2025年我国天然气消费量将达到4,485亿立方米，同比增长6.20%。天然气消费将保持稳健增长。

2025年全国两会上，政府工作报告提出："持续推进城市更新和城镇老旧小区改造。统筹城市低效用地再开发，加快健全城市防洪排涝体系，加强燃气、给排水、热力、地下管廊等建设和协同管理。"

2024宏观经济回升向好，国家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城市燃气、给水管网改造为管道行业重新注入活力，通过上述一系列的政策支持。未来管道市场还有很可观的持续需求量，管道事业部要紧跟政策导向，提高市场嗅觉，把握市场需求，抓住时机，继续维持、提高市场销量。

（二）在BOPA薄膜方面：

全球软包装发展趋势是使用最少的材料达到对产品的最高保护，近几年来能重新密封的简易包装、延长保质期的包装、易开启包装和便携式包装是未来全球将保持增长势头的突出趋势。

在日常生活中，食品安全倒推具有高阻隔性和保护性的软包装材料的应用，以及软包装结构的更新和升级，更加精美的包装在货架上脱颖而出。从备受人们喜爱的泡椒凤爪到现在的风靡小吃界的鸭脖、牛肉干、豆干、小海鲜等越来越多的独立小袋装食品出现在了超市货架上。

网店的兴起与物流网络成熟地覆盖至城乡角落，加速终端消费类食品、日化用品的流通，同时包材的消耗大幅增长。近几年的产业结构调整，会促使BOPA薄膜产品全面实现升级，药包、锂电池用铝塑膜和特种尼龙薄膜材料等新应用领域的扩展也将直接导致 BOPA薄膜产销量的不断提升。

海外存在着较大的市场，BOPA薄膜出口也保持稳步增长。彩印企业通过包装制品出口使BOPA薄膜隐性出口也加速增长。目前我国BOPA薄膜产量居首，2024年新增产能的释放及随着后期在建的BOPA薄膜项目陆续投放产能，我国BOPA薄膜在全球占比还将进一步提高。

随着厂家及产能的增加市场竞争变得更加激烈，整体BOPA薄膜市场价格跟随原料成本趋势变得更加紧密，BOPA薄膜价格随着切片现货价格波动，行业常规规格产品进入微利阶段。

2025年国内外BOPA薄膜市场需求会稳步增长，虽然产能不断增加导致竞争加剧，但是公司新上异步拉伸生产线幅度宽、速度快、产能高、相对成本低，在新增产能达产满产后综合竞争力会得到进一步提高。公司产品质量及服务在市场中一直口碑良好，同时拥有丰富的国内外客户资源，在稳固同步产品销售的同时，新增的异步拉伸产品产能通过加大国内外市场开发力度，促使国内外老客户增量的同时不断增加与新客户的合作，同时提高药包、锂电池用铝塑膜及其他特种薄膜的产销量，综合措施下能够稳步的实现产销平衡。

（三）在锂离子电池隔膜方面：

研究机构EVTank联合伊维经济研究院共同发布了《中国锂离子电池行业发展白皮书（2025年）》。白皮书数据显示，2024年全球锂离子电池总体出货量1,545.10GWh，同比增长28.50%。从出货结构来看，2024年中国以旧换新政策效果远超预期，但经济疲软及加息通胀等不利因素，分别导致欧美EV市场实现负增长及个位数增长，中国继续成为引领全球增长的最大动力，综合效应叠加下，全球汽车动力电池（EV LIB）出货量为1,051.20GWh，同比增长21.50%；储能领域，2024年中国新能源强配政策、央国企强化布局及储能成本不断下探，带动ESS保持超高速增长；美国配储刚性需求叠加ITC补贴的效果明显，此外新兴市场多点爆发，2024下半年英国、沙特、澳大利亚等签订多个GWh订单，全球储能电池（ESS LIB）出货量369.80GWh，同比增长64.90%；小型电池领域，周期性趋势明显，ICT新一轮替换需求及新技术驱动，小动力去库完成及加速电动化，带动2024年实现止跌回稳，全球小型电池（SMALL LIB）出货量124.1GWh，同比增长9.60%。中国市场来看，EVTank数据显示，2024年中国锂离子电池出货量达到1,214.60GWh，同比增长36.90%，较2023年增速高2.6个百分点，在全球锂离子电池总体出货量的占比达到78.60%，出货量占比继续提升。EVTank认为除了中国市场持续高需求外，龙头企业加速出海也带来出货量的显著增长。展望未来，EVTank在《中国锂离子电池行业发展白皮书（2025年）》中预计，全球锂离子电池出货量在2025年和2030年将分别达到1,899.3GWh和5,127.3GWh。

2024年，中国锂离子电池隔膜出货量同比增长28.60%，达到227.50亿平米，其中湿法隔膜出货量达到174.90亿平米，干法隔膜出货量达到52.6亿平米。从不同类型隔膜出货量来看，EVTank统计数据显示，2024年，湿法隔膜出货量同比增长35.20%，其在整个隔膜出货量的占比再次提升至76.90%，较2023年的73.10%上升了3.8个百分点，干法隔膜的出货量占比下滑至23.10%。整个锂电池隔膜行业的竞争依然非常激烈，总体产能仍处于过剩状态。短期隔膜行业整体供大于求，但高端隔膜供需紧平衡；政策驱动下海外布局成关键胜负手。长期固态电池技术若突破，传统隔膜市场将被挤压。行业内加速布局复合集流体、半固态电解质涂层等新技术。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公司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主要产品有PE管道、BOPA薄膜和锂离子电池隔膜产品。

PE管道产品主要应用于燃气、给水等地下管网的建设。PE管道因其所具有的耐腐蚀性、耐磨性、低阻性、良好的柔性、施工安全方便和使用寿命长等优点而备受青睐，已广泛应用于城镇燃气输送、给水、农业灌溉、矿山细颗粒固体输送以及油田、化工和邮电通讯等领域。随着我国城市化进程加快，全面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塑料管材的需求不断增加，在燃气、给排水等地下管网的建设方面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

BOPA薄膜是近几年世界上发展较快的高档包装材料之一，已成为继BOPP、BOPET薄膜之后应用比重第三大的薄膜包装材料。BOPA薄膜的优异性能满足了人们对包装材料高阻隔性、高强度、高透明度、薄型化、轻量化以及极宽的温度使用范围（-60℃~150℃）的要求，主要用于食品包装，特别是耐蒸煮食品包装、油性食品包装、冷冻食品包装、液体调味品包装等，此外还广泛用于一般工业包装、医药包装、化妆洗涤用品包装和机械电子（如锂电池用铝塑封装膜、部分电子产品包装等）、家居产品（如真空收纳袋等）、气球装饰及部分粮食产品的包装等领域。

锂离子电池隔膜产品应用于锂离子电池，包括新能源汽车锂电池、3C类锂离子电池、电动两轮车锂电池、储能及家用电器等。

（二）行业地位

目前，公司作为PE燃气、给水管道系统的生产基地之一，产销量多年保持行业领先，市场口碑良好，得到客户的普遍认可，是PE管道细分行业具有较高影响力的企业；公司在BOPA薄膜产品方面凭借其规模和技术优势，产品通过布局同步、异步产品的生产来满足不同市场的客户需求，产品质量稳定优异，广泛得到客户认可，凭借生产规模和技术优势已成为细分行业具有较高影响力的企业；在锂离子电池隔膜产品方面随着生产技术和生产工艺不断提高和完善，生产规模不断扩大，产品已进入国内、国际主流电池企业。

（三）主要产品工艺流程

1、公司PE燃气、给水管道产品工艺流程：原料烘干→上料→挤出→真空定径→冷却→打印标识→牵引→切割→检验→入库

2、同步法拉伸BOPA薄膜工艺流程：上料→挤出（熔融塑化）→铸片→第一测厚仪→水处理→双向同步拉伸→冷却→第二测厚仪→切边→电晕处理→牵引→收卷→分切→包装→检验→入库

3、异步法拉伸BOPA薄膜工艺流程：上料→挤出（熔融塑化）→铸片→第一测厚仪→纵向拉伸→横向拉伸→冷却→第二测厚仪→切边→电晕处理→牵引→收卷→分切→包装→检验→入库

4、干法锂离子电池隔膜产品工艺流程：原材料→流延→退火→复合→拉伸→分层→时效→分切→检验→包装入库

5、湿法锂离子电池隔膜产品工艺流程：原材料→挤出→铸片→拉伸→萃取→热定型→牵引→收卷→分切→检验→包装入库

（四）主要产品上下游产业链情况

公司主要产品原材料聚乙烯、聚丙烯、尼龙6切片等都属于石油化工行业下游产品。随着国内市场的快速发展，国外的原料供应商加大对中国市场投放量，原材料采购有多种选择且供应充足。PE管道产品主要为燃气和给水管道，下游客户主要为燃气运营商和水务公司；BOPA薄膜产品下游客户主要为彩印包装企业；锂离子电池隔膜产品下游主要客户为锂离子电池生产企业。

（五）主要经营模式

1、生产模式

公司所有产品均为自主生产，生产模式为以销定产，即根据产品订单情况制订生产计划并组织生产。

2、采购模式

公司设立有独立的采购部门，原材料主要根据产品生产计划、市场价格和库存情况等多渠道自主采购，公司建立了完善的采购制度及内部控制流程管理。公司制定有《生产物资采购管理制度》《供应商管理制度》等，并且公司内控手册采购管理部分对物资采购管理、供应商管理、物资招标管理及采购付款等均制定了详细的内部控制流程，达到对各采购环节有效管控。

3、销售模式

目前，公司产品的销售模式主要为直销。公司与主要客户群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建立了比较完善的市场营销体系，产品在客户中拥有良好的信誉。

PE塑料管材产品的销售方面，公司专门设立了管道销售中心，专门负责公司管道产品的销售，建立了一支拥有丰富PE塑料管道产品销售经验的营销队伍，销售网络较为完善；BOPA薄膜产品的销售方面，公司薄膜事业部设立了市场部进行产品销售和营销管理工作。根据主要销售地域和彩印基地的分布，公司设立了区域市场部，分管不同区域市场，经过多年的市场经营，已经建立起了完善的销售网络；锂电池隔膜产品销售主要由隔膜市场部负责。

4、研发模式

公司以"培育一批、推广一批、成熟一批"的理念，针对公司的战略发展目标、结合市场技术发展情况，公司通过收集整理相关信息确定研发目标及方向并进行新产品立项，通过可行性分析论证后进行立项审批，以项目负责制形式制定研发设计流程、样品试制和检测、小批量生产，试生产验收通过后形成新产品技术标准和作业规范并正式投产，同时对研发成果采取申请专利等知识产权保护措施，最终完成新产品研发流程。

（六）产品竞争优势及劣势

1、在PE管道方面：

竞争优势：

（1）生产设备较为先进。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认可的CNAS实验室，塑料管道研究测试中心，PE（聚乙烯）管材的生产线均是巴顿、克劳斯玛菲设备，米重控制系统、超声波测厚检测系统、管件的集中供料系统等都是行业顶级配置，硬件设备的先进保证了产品质量的稳定性。

（2）产品配套齐全，PE管材、管件、阀门及钢塑转换全部自主生产，不仅兼容性好，而且能为客户提供采购一站式服务。

（3）目前有三个生产基地，布局合理，辐射全国，运输成本低，送货时效快。

（4）产品技术研发、高端客户的技术交流及参与行业标准的起草，对于产品的技术升级以及提升企业影响力都起到非常重要的作用。

（5）PE（聚乙烯）管件生产线近年来一直推进信息化工作。生产数据管理系统、生产过程集中监控以及智慧仓储三大平台，实现了从原料到产品、从计划到汇报再到品质管理的生产过程全信息化管理。

竞争劣势：公司作为上市公司，且为行业的标杆企业，有着严格的生产管理制度和产品的检验检测制度，均严格按照国家标准、客户标准、及行业最高标准生产，因此与小型企业相比，各个环节规范、有序。同时相对生产成本会增加，因此在中、低端市场竞争中不具备成本优势；客户结构有待优化，目前燃气产品结构比重较大，其他品类占比较小。

2、在BOPA薄膜方面

竞争优势：公司已具备成熟掌握异步、同步尼龙薄膜生产线的研发、组装、生产的能力；产品质量名列行业前茅。经过多年的培养拥有一批实力较为强劲的专业生产、设备及技术团队。

公司同步产品具有较强的市场影响力，服务于国内外高端同步尼龙膜市场客户；在芜湖2条生产线投产以及后续沧州2条生产线投产、达产后，公司异步BOPA薄膜产品将会拥有更大的市场影响力。

公司拥有一支精简干练的国内外销售队伍，首先销售团队在不断加强直销力度，与国内外各大知名彩印企业长期保持稳定合作关系，同时通过对各区域经销商的合理布局，拥有一支庞大的销售网络，更好的服务于中小客户群体。公司产品品牌、品质以及售后服务均在行业内拥有较高声誉，公司产品得到了广大客户的认可。

公司拥有近20年的经验丰富、技术研发能力强的研发团队，并拥有特种尼龙薄膜开发的优势，目前已经拥有直线易撕膜、可生物降解膜、软包锂电池专用膜及药包膜、生物基尼龙膜等特种膜，并正在研发其他特种薄膜等。

在国内分别在河北沧州、山东德州、重庆荣昌、安徽芜湖等地建有高标准现代化尼龙薄膜生产基地，也是行业内唯一一家拥有四大基地的尼龙薄膜企业，更好的覆盖下游市场，更加便捷的服务客户，提高品牌影响力。

竞争劣势：目前异步薄膜产品产能总体偏低。目前新增产能中芜湖两条尼龙薄膜生产线投产后，沧州两条异步生产线需要尽快投产来满足国内外市场的需求增长；其次是出口量占比仍然较低，今年目标是调整外销策略加大出口的销售和支持服务力度；再次是无自产原料，所用原材料均需外采，原料成本优势不明显。

3、在锂离子电池隔膜方面

竞争优势：技术力量较雄厚，干法锂离子电池隔膜、湿法锂离子电池隔膜和涂覆隔膜产品能满足龙头客户群体的多元化需求和持续改进要求，率先开拓国际市场，客户结构较好，管理团队和技术团队稳定。

竞争劣势：目前总产能规模较小，行业排名相对靠后。

（七）应对措施

1、在PE管道方面：

（1）紧跟政策导向，跟踪各省市的老旧管网改造项目。以城市燃气公司和水务公司为基本点，进一步深挖市场存量。

（2）优化客户结构，开拓其他市场领域，提升整体销量。首先跟踪大型全国性的水务集团，借鉴攻关维护大型燃气集团的经验，以公司综合实力为主要依托，以产品的配套齐全为产品优势，利用多生产基地的覆盖面为服务优势加大水务集团的拓展。

利用北方集中供暖的市场特点，新增PE-RT II型热力管道的市场模块充分发挥现有生产设备的产能优势。

积极拓展产品的应用领域，如化工厂、污水处理厂、电力光缆护套、城市管廊建设等。

（3）除燃气外的其他产品需要投入大量的宣传，进一步提高品牌的知名度。今后在线下如行业展会、论坛、课题研究，在线上利用网络平台加强品牌建设。

（4）持续提升自动化、智能化、智慧化水平，提高生产效率，提升企业形象，提高产品的性价比，从而提升市场份额。

2、在BOPA方面：面对增长的市场需求及行业竞争，需通过高效的操控各条生产线实现满产超产来满足客户需求的同时降低成本实现利润最大化。

3、在锂离子电池隔膜方面：为了跟上新能源汽车与储能市场的快速发展速度，公司在芜湖、沧州高新区投资建设的湿法隔膜和干法隔膜生产线。新建生产线尽快投产以弥补产能不足问题。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年末
总资产	7,566,853,313.92	7,109,151,264.62	6.44%	7,012,427,687.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150,310,508.11	5,122,619,380.57	0.54%	5,122,681,941.52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2,748,042,279.35	2,619,052,733.59	4.93%	2,834,616,444.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4,744,926.16	272,592,216.29	-43.23%	281,002,412.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7,895,243.58	207,895,125.01	-52.91%	248,551,247.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387,708.09	344,421,597.17	-86.24%	287,226,581.5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30	0.1639	-43.26%	0.184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30	0.1630	-42.94%	0.184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03%	5.31%	-2.28%	6.53%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509,520,048.45	725,011,521.38	727,883,336.34	785,627,373.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9,866,362.96	28,368,741.30	50,166,347.24	16,343,474.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6,259,580.37	24,321,166.36	42,905,146.85	-25,590,65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373,782.89	78,773,726.05	-102,779,256.19	174,767,021.1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2,06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9,13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85%	313,912,903	0	冻结	212,000,000
杭州中大君悦投资有限公司－君悦日新17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5.02%	83,634,900	0	不适用	0
钜鸿（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4.28%	71,200,179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88%	14,590,422	0	不适用	0
于立辉	境内自然人	0.71%	11,847,622	0	不适用	0
湖南轻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轻盐智选26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7%	11,111,111	0	不适用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6%	10,977,489	0	不适用	0
李建锋	境内自然人	0.62%	10,288,065	0	不适用	0
黄永耀	境内自然人	0.53%	8,786,006	0	不适用	0
许利民	境内自然人	0.50%	8,410,151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前十名股东中于立辉先生为公司董事、实际控制人于桂亭先生之子，为公司控股股东东塑集团的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前十名股东中股东于立辉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350,870股股份，通过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1,496,752股公司股票，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1,847,622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93,289	0.10%	365,100	0.02%	10,977,489	0.66%	0	0.00%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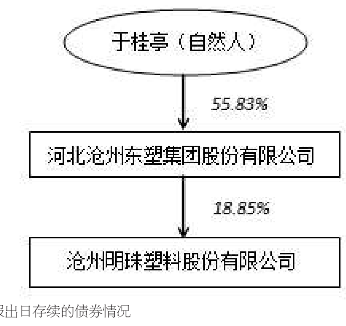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公司控股股东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塑集团"）持有公司313,912,903股股份，东塑集团于2024年7月18日与河北沧州交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交控集团"）在沧州市签署了《河北沧州交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的框架协议》（以下简称"《股份转让的框架协议》"），交控集团拟以协议转让方式受让东塑集团持有的公司183,996,755股股份，该部分股份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同时东塑集团将持有的公司剩余129,916,148股股份对应的表决权、提案权等非财产性权利全权委托给交控集团行使，委托期限至东塑集团不再持有公司股份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7月20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控股股东签署〈股份转让的框架协议〉暨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

2025年4月15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东塑集团的《通知函》，主要内容如下：《股份转让的框架协议》签署后，双方根据初步的合作意向、合作方式等内容，聘请相关中介机构对标的公司开展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并就本次交易事项涉及到的相关问题积极商谈、论证并进行了持续的沟通。由于交易双方未能最终就本次交易方案所涉事项达成共识，目前双方已决定终止筹划本次交易事项。

本次控股股东终止控制权拟发生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不会对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经营规划及生产经营等方面造成不利影响，同时，本次终止控制权拟发生变更事项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04月25日

证券代码：002108 证券简称：沧州明珠 公告编号：2025-015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25年4月15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议案，现场会议于2025年4月25日上午9:30在公司六楼会议室召开，通讯表决截止时间为2025年4月25日上午12:00。会议应出席董事九名，实际出席董事九名，其中，现场投票表决董事八名，通讯表决董事一名，采用通讯表决的董事是潘立雪女士。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宏伟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同意将该议案提交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2025年4月26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独立董事魏若奇先生、冯颖女士、梅丹女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沧州明珠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评估的专项意见》详见2025年4月26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关于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2024年，公司总经理及经理层严格按照公司制定的《总经理工作细则》，依照公司制定的发展战略和发展目标，围绕公司董事会制定的经营计划和经营目标积极展开工作，将2024年度各项工作的完成情况和2025年度工作计划向董事会进行了汇报。

三、《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同意将该议案提交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审计报告》详见2025年4月26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665,394,648股剔除回购专户持有的740,500股后的1,664,654,14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0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66,465,414.80元，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符合公司的发展要求，符合《公司章程》中有关利润分配政策的规定，符合证监会有关现金分红的政策。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同意将该议案提交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详见2025年4月26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2025－016号。监事会对此发表的审核意见详见2025年4月26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五、《关于2024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2024年度报告做出了保证公司2024年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书面确认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同意将该议案提交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2025年4月26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2025－017号。《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详见2025年4月26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六、《关于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做出了保证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书面确认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2025年4月26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2025－018号。

七、《关于2024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及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沧州明珠关于2024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及资产减值损失的公告》详见2025年4月26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2025－019号。监事会对此发表的审核意见详见2025年4月26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八、《关于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情况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全体委员回避表决，将议案提交董事会。

表决结果：基于审慎原则，全部董事回避表决，同意将该议案提交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沧州明珠关于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情况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详见2025年4月26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2025－020号。

九、《关于办理银行授信业务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2025年－2026年拟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沧州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沧州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沧州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沧州分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沧州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沧州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沧州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市荣昌支行、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州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沧州分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沧州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德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平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州分行、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沧州分行、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沧州分行、沧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北沧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沧州分行、秦皇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等申请 56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用于办理承兑汇票、信用证、进口押汇、商业票据贴现、银行保函、流动资金贷款、应收账款保理、固定资产贷款、外汇衍生品、跨境融资、质押贷款等业务。公司最终办理的授信额度以银行批准的额度为准。

为确保资金需求，公司授权董事长在授信额度内签署有关银行授信手续，并授权签署相关的银行借款与资产抵押合同或文件等手续。授权期限至2025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为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同意将该议案提交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关于2025年度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下属公司日常经营、业务发展和项目建设需要，提高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的效率，2025年度拟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0,000万元。为确保资金需求，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上述担保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具体担保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授权期限自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为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下转B202版）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108 证券简称：沧州明珠 公告编号：2025-018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78,969,502.86	509,520,048.45	13.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8,299,876.53	59,866,362.96	-19.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6,785,491.74	56,259,580.37	-34.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37,734,478.43	-103,373,782.89	-33.2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90	0.0363	-20.1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90	0.0358	-18.9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4%	1.16%	-0.2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7,794,103,264.72	7,566,853,313.92	3.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5,132,483,005.92	5,150,310,508.11	-0.35%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192,215.1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147,175.63	主要是报告期内确认与资产/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902,834.1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42,704.57	
减：所得税影响额	2,470,544.66	
合计	11,514,384.79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本报告期存货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108,960,972.63元，增幅31.19%，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原材料储备及产品储备较期初增加。

2、本报告期合同资产期末余额较期初减少22,207,016.16元，降幅50.49%，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质保金较期初减少。

3、本报告期持有待售资产期末余额较期初减少6,372,111.06元，降幅100.00%，原因是张庄子工业园区的相关资产已完成出售。

4、本报告期应付票据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15,033,037.00元，增幅64.08%，原因为报告期新开具了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货款结算。

5、本报告期预收款项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2,642,857.14元，期初为0元，原因是预收了房屋租金。

6、本报告期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较期初减少21,140,387.27元，降幅46.30%，主要原因是2024年计提的年终奖在2025年年初发放。

7、本报告期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较期初减少38,612,357.84元，降幅37.97%，主要原因是张庄子工业园区的相关资产已完成出售，终止确认2024年末收到的保证金。

8、本报告期其他综合收益期末余额较期初减少66,127,378.72元，降幅77.04%，原因是报告期权益法确认的沧州银行其他综合收益金额为负数。

9、本报告期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4,644,712.51元，增幅85.62%，主要原因是固定资产贷款费用化利息增加。

10、本报告期利息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4,283,582.08元，增幅77.52%，主要原因是固定资产贷款费用化利息增加。

11、本报告期利息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671,685.48元，增幅46.87%，主要原因是存款利息增加。

12、本报告期信用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2,806,473.75元，上年同期为0，主要原因是本年收到转让西安捷高股权款，转回了相关坏账准备，同期无此类业务。

13、本报告期资产处置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7,190,720.03元，增幅480,962.10%，主要原因是张庄子工业园区的相关资产已完成出售，确认了处置收益。

14、本报告期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808,987.10元，增幅1,153.63%，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收到了西安捷高股权转让相关的违约金。

15、本报告期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减少187,895.03元，降幅57.94%，主要原因是去年同期存在设备报废的情况，本期无此情况。

16、本报告期所得税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2,793,743.55元，增幅137.13%，主要原因是孙公司沧州锂电隔膜本期计提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17、本报告期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79,825,689.91元，降幅582.74%，原因为报告期权益法确认的沧州银行其他综合收益金额为负。

18、本报告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较上年同期减少91,392,176.34元，降幅124.23%，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权益法确认的沧州银行其他综合收益金额为负。

19、本报告期收到的税费返还较上年同期增加31,527,536.16元，增幅323.26%，主要原因是收到的增值税留抵退税及出口退税金额增加。

20、本报告期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3,485,371.06元，增幅49.52%，主要原因是收到的政府补助、违约金增加。

21、本报告期支付的各项税费较上年同期减少17,718,086.29元，降幅30.35%，主要原因是去年同期缴纳了大额房屋征收补偿有关的企业所得税，本期无此类业务。

22、本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34,360,695.54元，降幅33.24%，主要原因是采购原料支付的现金较同期增加。

23、本报告期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263,325.00元，降幅80.77%，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处置机器设备的收到的现金减少。

24、本报告期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49,656,288.90元，降幅73.88%，主要原因是"年产5亿平米干法锂离子隔膜项目""年产12亿平方米湿法锂离子电池隔膜项目"购买固定资产、支付工程款等投入金额减少。

25、本报告期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734,700.00元，上年同期为0，主要原因是退还处置张庄子工业园区相关资产收到的保证金。

26、本报告期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较上年同期减少48,921,588.90元，降幅72.79%，主要原因是"年产5亿平米干法锂离子隔膜项目""年产12亿平方米湿法锂离子电池隔膜项目"购买固定资产、支付工程款等投入金额减少。

27、本报告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49,125,663.27元，增幅78.98%，主要原因是"年产5亿平米干法锂离子隔膜项目""年产12亿平方米湿法锂离子电池隔膜项目"购买固定资产、支付工程款等投入金额减少。

28、本报告期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134,940,132.40元，增幅67.96%，主要原因是公司收到的银行贷款增加。

29、本报告期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较上年同期增加134,940,132.40元，增幅67.96%，主要原因是公司收到的银行贷款增加。

30、本报告期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70,400,000.00元，降幅54.15%，主要原因是公司归还银行贷款减少。

31、本报告期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9,734,149.41元，增幅405.50%，主要原因是银行贷款利息增加。

32、本报告期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较上年同期减少60,665,850.59元，降幅45.82%，主要原因是公司归还银行贷款减少。

33、本报告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195,605,982.99元，增幅295.70%，主要原因是收到银行贷款较同期增加，归还银行借款减少。

34、本报告期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较上年同期减少1,424,919.47元，降幅97.80%，主要是报告期受美元汇率波动影响减小。

35、本报告期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较上年同期增加208,946,031.25元，增幅213.28%，主要原因是收到银行借款较同期增加，资金储备增加。

注：上述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分析中的"本报告期"指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3月31日。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9,13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85%	313,912,903.00	0.00	冻结	242,000,000.00
杭州中大君悦投资有限公司－君悦日新17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5.02%	83,634,900.00	0.00	不适用	0.00
钜鸿（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4.08%	68,008,579.00	0.00	不适用	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77%	12,882,982.00	0.00	不适用	0.00
于立辉	境内自然人	0.71%	11,847,622.00	0.00	不适用	0.00
湖南轻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轻盐智选26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7%	11,111,111.00	0.00	不适用	0.00
李建锋	境内自然人	0.62%	10,288,065.00	0.00	不适用	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0%	9,979,589.00	0.00	不适用	0.00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金玉185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49%	8,230,452.00	0.00	不适用	0.00
付刚	境内自然人	0.47%	7,90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13,912,903.00	人民币普通股	313,912,903.00
杭州中大君悦投资有限公司－君悦日新17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83,634,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3,634,900.00
钜鸿（香港）有限公司	68,008,579.00	人民币普通股	68,008,579.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2,882,982.00	人民币普通股	12,882,982.00
于立辉	11,847,622.00	人民币普通股	11,847,622.00
湖南轻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轻盐智选26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1,111,111.00	人民币普通股	11,111,111.00
李建锋	10,288,065.00	人民币普通股	10,288,065.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979,589.00	人民币普通股	9,979,589.00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金玉185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8,230,452.00	人民币普通股	8,230,452.00
付刚	7,9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900,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截至2025年3月31日，公司前十名股东中于立辉先生为公司董事、实际控制人于桂亭先生之子，为公司控股股东东塑集团的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截至2025年3月31日，公司前十名股东中，股东于立辉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350,870股股份，通过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1,496,752股公司股票，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1,847,622股；前十名股东中，股东付刚通过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7,900,000股公司股票。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股东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塑集团"）持有公司313,912,903股股份，东塑集团于2024年7月18日与河北沧州交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交控集团"）在沧州市签署了《河北沧州交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的框架协议》（以下简称"《股份转让的框架协议》"），交控集团拟以协议转让方式受让东塑集团持有的公司183,996,755股股份，该部分股份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同时东塑集团将持有的公司剩余129,916,148股股份对应的表决权、提案权等非财产性权利全权委托给交控集团行使，委托期限至东塑集团不再持有公司股份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7月20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控股股东签署〈股份转让的框架协议〉暨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

2025年4月15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东塑集团的《通知函》，主要内容如下：《股份转让的框架协议》签署后，双方根据初步的合作意向、合作方式等内容，聘请相关中介机构对标的公司开展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并就本次交易事项涉及到的相关问题积极商谈、论证并进行了持续的沟通。由于交易双方未能最终就本次交易方案所涉事项达成共识，目前双方已决定终止筹划本次交易事项。

本次控股股东终止控制权拟发生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不会对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经营规划及生产经营等方面造成不利影响，同时，本次终止控制权拟发生变更事项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03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06,403,927.05	687,914,440.3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18,038,828.39	120,434,913.01
应收账款	868,638,701.11	815,035,587.61
应收款项融资	103,153,694.88	84,846,613.24
预付款项	32,769,591.83	34,039,380.2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9,506,793.91	27,514,091.2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58,360,863.35	349,399,890.72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21,775,916.54	43,982,932.70
持有待售资产		6,372,111.0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40,733,685.18	157,048,957.12
流动资产合计	2,579,382,002.24	2,326,588,917.2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256,292,357.48	1,292,518,275.6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55,226.42	1,255,226.4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0,074,243.19	10,297,859.70
固定资产	2,148,014,706.84	2,204,465,513.21
在建工程	1,157,936,810.65	1,102,685,075.8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47,432,761.24	349,474,479.7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247,126.21	3,457,633.88
递延所得税资产	50,443,957.02	49,739,503.42
其他非流动资产	240,024,073.43	226,370,828.91
非流动资产合计	5,214,721,262.48	5,240,264,396.66
资产总计	7,794,103,264.72	7,566,853,313.9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67,415,027.06	460,337,293.1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8,494,574.65	23,461,537.65
应付账款	495,153,377.48	476,266,605.01
预收款项	2,642,857.14	
合同负债	17,603,800.45	18,309,344.6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4,523,008.40	45,663,395.67
应交税费	15,442,856.18	13,874,322.36
其他应付款	63,086,998.78	101,699,356.6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7,748,151.24	206,864,304.01
其他流动负债	7,081,838.93	8,518,186.53
流动负债合计	1,389,192,490.31	1,354,994,345.5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030,266,100.00	814,176,1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81,662,538.15	184,327,676.77
递延所得税负债	60,499,130.34	63,044,683.4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72,427,768.49	1,061,548,460.25
负债合计	2,661,620,258.80	2,416,542,805.8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665,394,648.00	1,665,394,64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38,420,104.21	1,038,420,104.21
减：库存股	39,755,565.74	39,755,565.74
其他综合收益	19,706,509.51	85,833,888.2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87,710,603.34	387,710,603.3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061,006,706.60	2,012,706,830.0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132,483,005.92	5,150,310,508.11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5,132,483,005.92	5,150,310,508.1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794,103,264.72	7,566,853,313.92

法定代表人：陈宏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庆亮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彬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578,969,502.86	509,520,048.45
其中：营业收入	578,969,502.86	509,520,048.4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72,645,511.31	489,091,017.47
其中：营业成本	513,948,021.64	435,954,526.6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6,880,586.08	6,804,849.12
销售费用	13,880,770.92	13,807,961.96
管理费用	18,761,947.68	18,341,651.72
研发费用	9,104,814.15	8,757,369.66
财务费用	10,069,370.84	5,424,658.33
其中：利息费用	9,809,657.13	5,526,075.05
利息收入	2,104,779.31	1,433,093.83
加：其他收益	6,164,143.72	4,860,231.5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901,460.58	36,867,152.1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9,901,460.58	35,567,152.1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806,473.7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192,215.10	1,495.0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2,388,284.70	62,157,909.71
加：营业外收入	879,112.24	70,125.14
减：营业外支出	136,407.67	324,302.7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3,130,989.27	61,903,732.15
减：所得税费用	4,831,112.74	2,037,369.1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299,876.53	59,866,362.9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299,876.53	59,866,362.9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8,299,876.53	59,866,362.96
2.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6,127,378.72	13,698,311.19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6,127,378.72	13,698,311.19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6,127,378.72	13,698,311.19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6,127,378.72	13,698,311.19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7,827,502.19	73,564,674.1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7,827,502.19	73,564,674.1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290	0.036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290	0.035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

法定代表人：陈宏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庆亮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彬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48,204,273.75	483,915,370.5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1,280,644.57	9,753,108.4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24,006.32	7,038,635.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008,924.64	500,707,114.1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93,451,819.15	438,606,620.5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1,005,434.62	77,597,254.71
支付的各项税费	40,667,228.61	58,385,314.9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618,920.69	29,491,706.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7,743,403.07	604,080,897.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734,478.43	-103,373,782.8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2,675.00	326,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5,150,644.75	4,683,245.3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13,319.75	5,009,245.3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555,356.26	67,211,645.16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34,7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290,056.26	67,211,645.1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76,736.51	-62,202,399.7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33,490,000.00	198,549,867.6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3,490,000.00	198,549,867.6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9,600,000.00	13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134,706.25	2,400,556.8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734,706.25	132,400,556.8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1,755,293.75	66,149,310.7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2,127.72	1,457,047.1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0,976,206.53	-97,969,824.7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74,665,311.87	796,233,705.0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85,641,518.40	698,263,880.34

（二）2025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04月26日